

指向核心素养的教学方案设计： 大观念的视角^{*}

邵朝友 崔允漷

摘要 大观念的理解与运用体现出核心素养的本质要求,促进学习迁移的大观念有助于落实核心素养,隐含主要问题的大观念架构起指向核心素养的教学。在实践运作时,从大观念设计指向核心素养的教学方案需要考虑五项关键行动,即选择核心素养等既有目标、从既有目标中确定大观念、依托大观念形成一致性的目标体系、基于大观念的学习要求设计评价方案、围绕主要问题创设与组织学习活动。

关键词 核心素养; 教学方案; 大观念

作者简介 邵朝友/浙江工业大学教育科学与技术学院副教授 (杭州 310023)

崔允漷/华东师范大学课程与教学研究所所长、教授 (上海 200062)

随着《中国学生发展核心素养》的正式出台,“核心素养”这个广受人们青睐的热词被推向新的高度,将成为未来学校教育的主流话语。就广大中小学教师而言,核心素养的引入对教师专业行为提出新的要求,教学方案的变革是他们必须面对的新课题。本文主要聚焦一门学科课程,立足于我国的课程教学传统,从大观念角度探讨学科课程教学方案的设计,希冀为引领实践的变革提供一种探索性的思路或框架。

一、何谓大观念

就中文字面来看,大观念与大概念、大想法、大思想等词语同义,它能让我们联想起诸多远大的抱负。在课程与教学领域,大观念(big idea)则有着特定的内涵,较早可追溯至六十多年前布鲁纳(J. S. Bruner)倡导的学科结构运动。

这场举世瞩目的运动源于一种假定:任何学科都拥有一个基本结构。在布鲁纳看来,掌握学科的结构就是,以允许许多事物有意义且相互关联的方式来理解该学科,习得结构就是学习理解事物如何相互关联。以代数为例,它是一种

^{*} 本文系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教育部重点课题“基于核心素养的形成性评价研究”(课题批准号:DHA150273)成果。